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神人社发〔2020〕118号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做好农民工免费线上技能培训行动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为做好稳就业和脱贫攻坚工作，支持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根据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开展农民工百日免费线上技能培训行动的通知》（陕人社函〔2020〕93号）文件精神和市委市政府有关会议的安排部署，现就开展好我市农民工免费线上技能培训行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认真贯彻落实。

一、培训对象

（一）我市有转移就业需求的农民工（重点是湖北返乡农

工);

(二) 未就业的贫困劳动力。

二、培训方式

根据报名数量及培训需求统计,委托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目录清单内培训机构组织开展农民工线上培训。

三、相关补贴

(一) **职业培训补贴**。完成全部培训课时后,对培训机构给予职业培训补贴,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列支。补贴标准根据培训结束后3个月内参训人员就业率确定。每班就业率低于10%的,不予补贴;就业率达到10%的,每人300元;就业率达到30%的,每人450元;就业率达到50%的,每人780元。

(二) **培训生活费补贴**。完成全部培训课时后,对参训人员给予培训生活费补贴,从就业补助资金列支。补贴标准为每人每天50元,其中每8课时为一天。农民工培训生活费补贴不与培训就业率挂钩,凡培训合格的农民工,均应给予培训生活费补贴。

(三) **培训申报**。职业培训补贴和培训生活费补贴由培训机构向批准其组训的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报,经审核后按规定渠道列支。其中职业培训补贴拨付给培训机构,培训生活费补贴发给农民工。

四、课程设置

培训课时根据农民工、贫困家庭劳动力的就业需求和学习能力，按照通俗易学、可居家练习的原则，由培训机构设置，纳入培训方案。培训总课时不得低于 30 课时（每课时 45 分钟），每天开展线上培训不得超过 8 课时。培训课程包括通用理论课程和专业课程两类，通用理论课程不多于总课时的 1/3，主要内容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通用职业素养、法律法规、安全常识以及 1-2 课时的新冠肺炎防控知识等；专业课程主要内容为专业理论课和实训课。实训课程要能居家练习完成，确实无法居家练习的可全部安排专业理论课程。培训课程可由培训机构自行开发，或在第三方平台选择组合，也可二者结合设置。

五、组织实施

（一）自通知发布之日起，学员可在户籍所在地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报名。由各镇街汇总后随表（见附件 1）上报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从 5 月 28 日至 6 月 30 日，每 5 天由各镇街汇总向神木市人社局报一次，学员也可直接到神木市人社局报名。

（二）开展“百日行动”是疫情防控期间促进就业、支持扶贫、加快企业复工复产的重要任务，也是今年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的重要内容，各镇街要高度重视，指定专人负责此项工作，于 6 月 1 日前将联络员上报神木市人社局（见附件 2），同时要充分

发挥“四支队伍”作用宣传政策，做好农民工和贫困劳动力参加培训的报名工作，确保完成培训任务。

联系人：刘成

联系电话：0912-8332095

附件：1. 神木市农民工免费线上技能培训行动报名摸底汇总表
2. 神木市农民工免费线上技能培训行动联络员信息表



抄送：本局各局长。

神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5月26日印发

附件1

神木市农民工免费线上技能培训行动报名摸底汇总表

_____ 镇（街）

填表日期：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户籍地	联系电话	培训意愿工种	是否贫困劳动力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填表人：

填表人联系方式：

附件2:

神木市农民工免费线上技能培训行动 联络员信息表

填报单位（盖章）：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1				
2				
3				